

信仰復興的實踐傳福音

當一個人發覺自己傳福音的使命，他會預備自己為主所用、作榜樣以吸引別人親近神。

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」。是耶穌升天前對門徒的吩咐。「傳福音」可說是耶穌成就救恩後，要凡跟隨祂的人完成的大使命。

近兩千年來，無數的基督徒努力使耶穌之名傳遍天下、使萬民成為耶穌門徒，甚至為此大志拋頭顱、灑熱血。直到科技發達、物質條件優渥的今日，基督教雖然在歐美西方國家式微，在中非、東亞則仍在蓬勃發展。這全靠那些熱心宣教的基督徒前仆後繼才能有的。

要使神的帳幕擴張，絕對需要熱心傳福音的人們，而藉由引領人歸主也使教會的恩賜再次如火挑旺起來。一個慕道朋友絡繹不絕的教會，必然是屬靈生命豐富活潑的教會。然而，在今日的教會裡，那立志傳福音的豪情壯志，似乎越來越難被感受到。雖然大家仍舊照規矩做禮拜、參加教會活動，要他們出去傳福音則意興闌珊；「工作忙碌」、「準備不足」是最常聽到的理由。但信仰即是自己所選擇的生活，生活中每一刻都有傳福音的機會。每次傳福音都是使自己信仰復興的契機，在我們的信仰生活中是否把握住這些良機呢？

信耶穌不是丟臉的事

隨著教育普及、知識水準提高，現代人傾向人本主義思想，以人智解決各種生活問題，不再思想神的意念、尋求上頭來的智慧。尤其在實事求是的社會上，提及鬼神幾乎是禁忌的事。相對地，那些尋求宗教、敬拜神的人，普遍是教育水準較低、生活單純的人。教會在佈道的時候也傾向對那些有病痛、有缺乏的人傳講，但在位高權重的富人面前，我們往往噤口不言。一方面我們自認不足而缺乏勇氣，一方面我們先入為主地判斷哪些人較不可能相信神。

在一生活富庶的地方，若歸信基督的人少，人們大可以說那是神的計畫，要揀選世上愚拙的、軟弱的、卑賤的、被人厭惡的，叫那有智慧的、強壯的羞愧。或許這樣的觀念使我們對現代人信主少的現象不以為意，但這也是問題所在，是將傳福音的責任

推卸給神的揀選了。我們不能怪說因為那些人是智慧的、強壯的而不需要神，因為神的揀選對各種人都有，祂的救恩是要給萬人的。基督徒理當對各種人都要傳福音，無論對誰都不該有預設立場的篩選。

使徒教會選出的腓利，當他領受神的使者的指示，下到迦薩曠野的路上，他放膽對經過的埃提阿伯太監傳講基督。即使對方是女王干大基手下總管銀庫的大臣，腓利並沒有因為自己在對方眼中只是平凡的老百姓而卻步，竟獨自跑向前對他傳講耶穌。從此看出他的膽量與勇氣！今日我們即使有聖靈的催逼，恐怕也沒有多少人能像腓利一樣壯起膽來向大有權力的人提起基督。有些人反而覺得在公開場合承認信耶穌是丟臉的事，寧可做暗地裡的基督徒。

思索其中原因，我們對自己的信仰沒有信心，這來自於對自己所信的認識不深、自

己在行為上有許多虧欠，因此不敢承認信耶穌，恐怕自己反而有辱基督徒的形象。且基督徒在社會上畢竟是少數，我們唯恐承認基督的信仰會孤立自己，而和其他人不合。當我們對自己的信仰沒有把握，自然無法傳揚它、無法吸引別人來接受它。

經云：「我不以福音為恥」、「不要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」（羅一16；提後一8），耶穌甚至說：「凡在人面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認他；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」（太十32-33）。我們不該將信耶穌當作丟臉的事、以承認基督的名為恥。在當時信仰遭受逼迫的時代尚且如此，在現代信仰自由、人人互相尊重彼此宗教信仰的時代，豈不更該勇於承認自己的信仰？我們若喜愛這信仰、享受教會生活，就當以作為基督徒為榮，重視自己是神的兒女的尊貴身分，有什麼顧忌讓我們難以啟齒呢？

盡力完成主交代的使命

傳福音既是主對每個基督徒交代的使命，選擇了基督信仰的我們責無旁貸要盡力完成主的吩咐。保羅對提摩太說：「務要傳道，無論得時不得時，總要專心；並用百般的忍耐、各樣的教訓，責備人、警戒人、勸勉人」（提後四2）。即使他明明知道末後必有人離棄真道、世人也厭煩純正的道理而偏向荒渺的言語，保羅仍要求年輕的下一代傳道者要凡事謹慎、忍受苦難以盡好傳道的職分。無論世界怎麼惡化，主所交代的使命不曾改變，就是要在救恩的門關閉前讓更多



人悔改歸主。為了達成這使命，我們需要長時間的耕耘，百般忍耐以作成得救的工夫，絕不只是以幾次簡單的行動交差了事。

傳福音其實不是在於短暫的發傳單、邀朋友來聚會而已，而是要活出基督的樣式以見證耶穌，否則再怎麼積極也很難吸引別人嚮往成為基督徒。若我們能在自己的角落為鹽為光，則不論在家裡、學校、職場、商場，我們都能藉生活的榜樣為耶穌做見證、傳揚祂的名。如經上說：「你們在外邦人中，應當品行端正，叫那些毀謗你們是作惡的，因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在鑒察的日子歸榮耀給神」（彼前二12）。

我們不要以為一定要自己比別人優秀、過得更好才能傳福音。有些人認為那些社會地位越高的人傳福音越容易、會有更多人聽；這是用血氣的眼光來衡量屬靈的爭戰了！因此那些人盡力愛自己、使自己擁有更好的屬世條件，卻忽略要在愛主愛人的事上盡力。其實傳福音在乎自己行為的榜樣和上頭來的智慧與能力。一個人地位再高，若沒有愛心與熱心行善的榜樣，他所說的對聽到的人仍只是知識的傳達而已，並無法感動聽者。相反地，一個人即使平凡普通，甚或過得不太如意，但他若有愛心與行善的榜樣，仍能感動周圍的人並吸引他們群起效法。約瑟剛在埃及雖然是身分卑微的奴隸，後來還被當作囚犯被關在監牢中，卻仍能讓人看出神與他同在、有神的靈在他裡頭；保羅雖被囚於羅馬，仍能放膽向來見他的人傳揚基督，顯明他被捆鎖是為福音的緣故，以至御營全軍多有信主的。這些聖徒真的留下美好

的榜樣，我們無論在什麼景況下都應該盡力傳揚耶穌。

在日常生活中我們有什麼機會盡力傳福音？其實許多基督徒的習慣與美德就足以使我們能開啟信仰的見證。舉例來說，我們若有謝飯的習慣，餐前默禱，在不信的人之間就是很不一樣的舉動，使人因此問起「你是基督徒嗎？」而展開關於信仰的話題。人們聚在一起不外乎吃喝，若我們能持守這樣的習慣，不畏縮隱藏，不論在何時何處總會有傳福音的機會，無往不利。又，基督徒不拜拜、不吃血、不抽菸、不酗酒、不講髒話，且對婚姻、同性戀等的觀念與時下社會的潮流迥異，這些使我們分別為聖的標記都是引起未信者注意的特別之處，也是我們能談起自己信仰的機會。把握住這些無時無刻出現的個人佈道機會，我們才算是盡力去完成主的交代了。

認識自己的信仰以吸引人親近主

傳福音除了需要一顆熱忱的心與強烈的使命感，要能吸引人親近主必然需要對自己的信仰有深刻的認識。自己若沒有真實的體驗與切身的經歷，談起自己的信仰也就無法引起別人興趣、使人信服。這就好像人要推銷商品給我們，無論是吃的也好、用的也好，他一定要對自己所推銷的商品清楚明瞭，且自己吃過、用過，如此他的經驗分享才有說服力。我們想要傳福音給別人、讓別人覺得這信仰的美好，同樣也需要自己親身的見證。困難在於信仰是形而上的追求，不是直接看得見、觸摸得到的物質；若我們不留意神在我們身上的恩典，常常連自己的故

事都說不出能感動人的地方。

想要吸引人因著我們的見證親近主，我們必要在信仰上竭力追求認識主、認識自己。不靈修的人如何能介紹自己的信仰？不尋求神的人怎麼配得帶領人尋求神？唯有對自己所信的神保持親近關係的人，他隨時預備好領受神的話、講出智慧的言語，有適時分享、回答各人的敏感度，必能在需要的時候為主作見證而引起別人的興趣。

我們不要害怕被人拒絕。雖然在世上被人拒絕好像顯得很丟臉、沒面子，然而耶穌告訴門徒：「那家若配得平安，你們所求的平安就必臨到那家；若不配得，你們所求的平安仍歸你們」（太十13）。我們傳平安的福音，若被不配得的人拒絕，對我們沒有損失，反而帶回更多的平安。我們不必擔心傳福音的過程中會遭遇挫折、被人冷漠地拒絕；這是無法避免的事，但我們仍要繼續傳揚，不灰心喪志，因為人們所拒絕的恩典福氣是會回到我們身上的。每每想起挪亞，我們就該感到安慰！挪亞是神所說他的義能拯救自己性命的義人，但他一家八口在那時代傳義道傳了幾十年，卻沒有一人悔改、相信。挪亞不曾因其中的挫折停止傳道或預備方舟，而最後從洪水中得拯救的也只有他一家八口。他的義並沒有因為那一世代的拒絕或傳義道無成果而減損，反而仍在災難時成為他的拯救。即使經上說末日來臨前世界就像挪亞那時代，我們傳福音的時間不會比挪亞更久，也不會比他遭受更多的挫折，為何不效法他的榜樣，努力在邪惡淫亂的世代傳福音拯救自己與眾人呢？

我們也不要怕被人嘲笑或毀謗，只要存著無虧的良心、一心為善，盡力傳福音絕不丟臉的事。經歷過許多迫害與宣教的使徒告訴我們：「你們若是熱心行善，有誰害你們呢？你們就是為義受苦，也是有福的。不要怕人的威嚇，也不要驚慌；只要心裡尊主基督為聖。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、敬畏的心回答各人；存著無虧的良心，叫你們在何事上被毀謗，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誣賴你們在基督裡有好品行的人自覺羞愧」（彼前三13-16）。我們凡事不怕敵人的驚嚇，因為在我們裡面的，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。我們所當做的是隨時準備好自己，努力去完成主所交代的使命，引導人完完全全到神面前。

結語

當一個人發覺自己傳福音的使命，他會預備自己為主所用、作榜樣以吸引別人親近神。為了達成這個目的，他必然要對信仰有所追求，在愛心、信心、言語、行為上都會有長進。如此正是信仰復興的實踐，使自己對信仰的追求再度火熱起來。一言以蔽之，懂得傳福音的基督徒即使曾經迷失，仍有復興的契機；不懂得傳福音的基督徒即使受到刺激，也不會想要有所突破。

宣教是基督教信仰的重要實踐。主所賦予的使命不但為了拯救更多的靈魂，也使承受使命的我們得到造就。盼望我們都能謹記主的吩咐，發覺使命，在自己的角落努力傳福音、挑旺從神領受的恩賜。願神使我們在傳福音的過程中落實信仰的復興！

